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夏偉傑

電話：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7969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500330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3307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3307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嘉義市「115學年度國民中學專任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及「115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5年4月13日府教課字第1150953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同步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站「最新消息公告」之「教育人員甄選」項下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